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362  
27 July 198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18

##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的执行情况

1982年7月26日阿根廷常驻  
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的明确指示，谨提请注意本月20日阿根廷政府向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主席提出的抗议书全文。

抗议书内容如下：

“布鲁塞尔  
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主席  
加斯东·托恩先生

“主席先生：

“收到欧洲共同体委员会对外关系总干事的通知说，已应联合王国的要求，核准一笔紧急援助款项，计300,000欧洲货币单位，给予马尔维纳斯群岛。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就此事写信给阁下。

“关于此种行动的规定，已载于《罗马条约》第四节附件四于1972年

---

\* A/37/150。

修正的条文，也载于1980年12月16日欧洲经济共同体理事会关于各国与海外领土进行协商的第80/1186号决定的附件一，其中把马尔维纳斯群岛、南乔治亚岛和南桑威奇岛称为‘福克兰群岛及其属地’，列入该共同体国家和附属领土名单之内。关于此事，阿根廷政府曾针对第一项文书，于1972年7月25日第43号照会中宣布保留其权利，又在1981年1月27日第6号照会中对第二项文书提出抗议。对这个问题，联合国大会曾经通过第2065(XX)、3160(XXVIII)和31/49号决议。这些决议中都承认阿根廷共和国与联合王国之间存有主权问题的争端，并敦促两国政府加紧谈判解决争端。

“该委员会的上述决定，不仅忽视经大会承认的主权争端，而且与上述第31/49号决议第4段抵触，该段建议双方‘不要在争端地区作出片面变更局势的决定’。这项建议，“更不待言”，也是针对第三国的政府而发，因此，核准以欧洲发展基金（欧发基金）的资源充作紧急援助款项，就是企图违背这个世界组织的最高机关的规定。

“阿根廷共和国声明对该群岛拥有主权，因此无法容许欧洲经济共同体采取这种态度；这种态度意味着不当的干涉，而且可以视为对马尔维纳斯群岛、南乔治亚岛和南桑威奇岛主权问题的一种政治决定，甚至否认阿根廷对这些岛屿的权利。鉴于此种危险，我代表阿根廷政府，对于核准上述300,000欧洲货币单位的紧急援助款项给予马尔维纳斯群岛一事，表示强烈的抗议。”

谨请阁下将这项抗议书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18的文件分发。

临时代办

鲁特·格瓦拉·阿查瓦尔（签名）

- - - - -